同大股份股东违规减持1.67%股份

□本报记者 任明杰

同大股份9月28日晚公告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广州穗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近日减持所持公司1.67%的股份,此举违反了证监会18号文的规定,并违背了其6个月内不减持的承诺。

违规减持

根据公告,同大股份于2015年9月28日收到股东广州穗富的书面减持股份告知函,告知其于2015年9月7日至9月25日之间累计减持公司流通股合计74.1777万股,减持比例合计1.67%,减持均价为48.77元。减持后,广州穗富仍持有公司合计228.93万股,占总股本的比例为5.16%,仍为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

公司表示,本次减持通过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行为违反了中国证监会18号文有关自2015年7月8日起6个月内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和持股5%以上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得通过二级市场减持本公司股份的规定。同时,本次减持的股东广州穗富也违背了其在2015年7月10日曾经做出的6个月内不减持的承诺。

自证监会18号文公布后,类似同大股份这样"顶风作案"的并不少见。8月21日,证监会发言人张晓军通报称,近期,证监会集中力量对上市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一致行动人及实际控制人违反法律规定减持的行为进行依法处理。目前,立案稽查的52起案件中,有40起已经进入审理程序,其中首批20起该类案件已审理完毕并进入事先告知程序。

另外,通过"转让"而不是"二级市场减持" 等方式来规避18号文监管红线的也不少见。以皖江物流为例,公司9月10日晚公告称,二股东飞尚港口向西部利得基金一号和二号资产管理计划转让合计4.86亿股股份,占总股本的16.83%。9月17日晚,公司再次公告称,飞尚港口向自然人陈宇文转让1.44亿股股份,占总股本的5%。通过上述两次"转让",飞尚港口不但从皖江物流全身而退,而且巧妙避开了"二级市场减持"的红线。

难逃处罚

同大股份此次违反规定和违背承诺的减持行为,将难逃证监会的处罚。根据证监会18号文的规定,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上述规定减持本公司股份的,中国证监会将给予严肃处理。

18号文发布后的7月31日,证监会新闻发言人张晓军在证监会例行发布会上表示,为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近期,我会集中处理了一批今年上半年发生的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和持股5%以上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规定和承诺减持本公司股份的行为。目前,我会已对涉嫌超比例减持未披露、短线交易以及窗口期减持、违反承诺减持等违法违规行为立案52起,采取行政监管措施77项:证券交易所对上述行为采取自律监管措施91项,采取限制交易措施34项。

对于违反规定和承诺的减持行为,证监会表示:针对减持问题,《公司法》、《证券法》、我会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交易所自律规则分别作出了明确规定。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严格遵守相关法规和规则,不得违规减持。上市公司股东对股份减持作出相关承诺的,应当严格遵守。对于违反规定和承诺的减持行为,我会将依法予以查处,证券交易所将依据自律规则予以处理,同时记入诚信档案。

当然,对于违规减持的,通过增持进行补救也许能获得从轻处罚。证监会近期也表示,实际增持达到一定比例的情况下,可予以从轻处罚,并按照当事人实际增持的情况执行统一的、有梯度的从轻处罚幅度。在证监会披露的违规减持20起案例名单中的欣旺达便于9月18日晚公告称,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明旺于9月18日通过认购"互换(10)号"并与华泰证券开展收益互换交易在二级市场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136.07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16%。

澳柯玛发布"互联网+全冷链"战略

□本报记者 董文杰

9月28日,澳柯玛发布"互联网+全冷链"战略。公司董事长李蔚介绍,澳柯玛的"互联网+全冷链"系统解决方案,在打通端到端全冷链通路基础上,积极运用互联网信息技术推出了"ICM智慧全冷链管理系统"。

作为一家在制冷领域深耕近30年的制冷装备企业,澳柯玛在冷库系统建设和冷藏运输设备等方面优势明显。目前,我国初级农产品在产地收获后,由于缺乏预冷而造成高达20%—30%的腐损率,产地预冷保鲜市场空间巨大。公司根据该市场需求推出的小型果蔬预冷冷库,采用标准化、模块化设计,易于安装和移动。通过接入公司独创的"ICM智慧全冷链管理系统",用户通过智能APP客户端即可实现冷库的位置、温度、湿度、气体成分、故障诊断、远程智能监控和控制,并能实时在线管理冷库库存、查询订单信息、进行智能配货等。

根据国家《农产品冷链物流发展规划》,到2015年,果蔬、肉类、水产品冷链流通率分别由现在的5%、15%、23%提高至20%、30%、36%以上。行业预测,未来10年内我国冷藏车年均增长将达到28%以上。澳柯玛生产的冷藏车引进德国技术,注入式发泡,轻量化车身,独创的"双动力独立制冷"系统解决了大宗货物长途冷藏运输难题。智能控制方面,用户通过手机客户端即可对冷藏车GPS实时定位、在途物品温湿度控制、在途紧急情况报警等,实现对冷链运输存储环境的全面监测。

与传统的商超便利制冷设备生产商不同,公司推出的冷链终端存储服务系统,基于ICM智慧全冷链管理系统为用户提供智能化的系统解决方案。用户通过手机或电脑客户端即可实现对物品的入库、销售、存储等进行综合信息管理,实现库存管理、订单管理、智能配货、能耗管理等。

为解决冷链最后一公里配送难题,澳柯玛依托在制冷技术及环保电动车制造方面的独特优势,推出了解决目前生鲜冷链配送最后一公里的完美解决方案——澳柯玛电动环保冷藏车,大大降低了快递企业、物流公司等市区生鲜配送的成本。

在打通生鲜全冷链系统解决方案基础上,公司在商用冷链、医用冷链、超低温等领域也进行了积极布局。

扬农化工长青股份称与媒体报道污染一事无关

□本报记者 张玉洁

长青股份与扬农化工分别发布澄清公告,均表示报道所涉靖江市侯河石油化工厂可能存在的非法处置危险废物行为与公司无关。

上周末,环保部主管的《环境保护》曝光称收到实名举报信,举报江苏扬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江苏长青农化股份有限公司长期大量非法填埋危险废物,严重污染地下水并污染饮用水源。扬农化工9月28日开盘前公告称,公司因"媒体报道需澄清"今日临时停盘。未停牌的长青股份股价一度大幅下挫逾7%。

长青股份28日午间发布澄清公告称,报道所涉"靖江市侯河石油化工厂"具有经环保部门批准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具备危险废物处置资质。2003年10月2日,公司与靖江市侯河石油化工厂签订了《协议书》,协议明确约定:由靖江市侯河石油化工厂进行固体废物处置管理,固废残渣运输途中不得有抛洒滴漏现象,并不得将固废残渣擅自转移,否则,一切责任自负。公司依照环保部门的有关要求办理了转移手续,公司的危险废物处置流程符合《江苏省危险废物管理暂行办法》相关规定。靖江市侯河石油化工厂非法处置危险废物的行为与公司无关。

长青股份还澄清称,根据相关媒体材料报道显示的《检测报告》,报告结果中具有代表性的主要成分,与公司生产的产品及废弃物均不符,报道所涉污染物与公司无关。

扬农化工28日晚也发布公告称,报道所涉"靖江市侯河石油化工厂",自2009年以后,公司与其再无任何业务关系。根据双方此前签订的《协议书》显示,双方约定:靖江市侯河石油化工厂在接受及处置过程中,应严格遵守有关环保、安全规定,如出现任何事故由靖江市侯河石油化工厂独立承担,与公司无关。在双方业务关系存续期间,靖江市侯河石油化工厂具有合法接受和处置危险废物的相关资质。

扬农化工同时表示,长期以来,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处置危险废物。经自查,公司与靖江市侯河石油化工厂危险废物转移手续和处理流程符合环保部门相关规定。本次报道所涉靖江市侯河石油化工厂可能存在的非法处置危险废物行为与公司无关。

充电设施建设将加快 新能源汽车迎发展机会

□本报记者 徐金忠

充电设备建设是新能源汽车全产业链发展的基本所在,政策与资金从充电设备切入,全行业机会得以铸就。9月1日至28日,Wind新能源汽车指数上涨8.28%,而同期上证综指下跌3.28%。特别是9月中旬以来,新能源汽车指数大涨15.51%,锂电池指数上涨12.86%,充电桩指数上涨16.87%。在政策、资本等多重因素催化下,新能源汽车产业链上市公司有望成为资本市场率先打开新上涨周期的板块之一。

充电设施建设现转机

充电设施建设滞后制约新能源汽车发展的情况,正在出现转机。

9月23日召开的国务院常务会议推出多项举措助推新能源汽车应用,重点是破解电动汽车充电难、停车难等问题。会议提出,将城市合理规划布局和建设停车场结合起来,加快配建充电桩、城市充换电站、城际快充站等设施。新建住宅停车位建设或预留安装充电设施的比例应达到100%,大型公共建筑物、公共停车场不低于10%。

国家能源局副局长郑栅洁表示,充电桩国家标准的制定工作正在进行中。在国家标准发布以后,要对现有充电桩进行全面的改造。

当前,充电设施建设规模不断创新,参与主体热情高涨。随着产业形势逐渐明朗,民间资本表现出很大的积极性,从网络建设到设施运营,民营企业已经开始了不同层次的产业布局,以车为主、以网为主、资源为主等商业模式层出不穷,并与资本市场紧密结合。如国电南瑞推出了适合公共场合使用的CEV1102交流充电桩等新产品。"充电桩分布与商圈的契合、充电设施导入的消费路径等,将是城市充电网络建设的创新方向。"一家创业企业CEO介绍道。

此外,国家电网正加快推进高速公路充电桩计划。据悉,新一轮的高速公路充电桩计划有望建设2-3万个充电桩,届时,国家电网系统企业将同其他企业一起参与竞标。

产业存确定性机会

近期机构投资者已经敏锐地感知到新能源汽车产业链的投资机会。

比亚迪近期在接受机构调研时称,比亚迪在新能源汽车市场的份额正在不断提升,尤其在插电式混合动力领域。公司将推出更多新能源汽车车型,包括今年新上市的插电式SUV车型唐等。

上汽集团总裁陈志鑫近日也表示,上汽将继续巩固扩大在插电强混技术路线上的优势。在电动车领域,上汽计划推出高端电动CUV产品,充分展现上汽在新能源技术上的领先实力。

新能源汽车产业链上市公司得润电子、大洋电机、万向钱潮等,同样获得机构关注。大洋机电表示将继续大力开拓新能源车辆运营平台业务,万向钱潮向新能源汽车零部件业务转型的趋势明显。

广发证券分析师陈果表示,新能源汽车产业已上升至国家战略,根据《节能与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到2020年,纯电动汽车和插电混合汽车的生产能力达200万辆,累计产销量超过500万辆。"当前产业发展程度离政策目标还有巨大空间,政策后还会不断加码推动"。

■ "新三板"动态

天丰电源 获逾4亿元订单

□本报记者 张玉洁

天丰电源(832283)9月28日晚发布签订重大合同的公告,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州天丰电源有限公司与山东新大洋电动车有限公司于9月25日签订了《动力电池订货合同》。

公告显示,合同主要标的为动力电池组,合同总价在4.44亿元至5.18亿元,支付方式为银行承兑汇票,履约周期从2016年1月至2016年12月,双方授权代理人签字后合同即生效。

天丰电源表示,合同目前尚未履行,对公司当期业绩暂时并无影响。合同履行后预计对公司2016年业绩构成积极影响。

中恒集团大股东 获准延期回购质押股权

□本报记者 欧阳春香

近日陷入股权质押风波的中恒集团9月28日晚间公告称,公司控股股东中恒实业已经接到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书面通知,对于3.7亿元质押借款,同意将回购期限延长至2016年3月26日。公司股票将于9月29日复牌。

2014年9月,中恒实业与中融信托签订了《中恒集团股票收益权转让合同》,约定中恒实业将其持有的中恒集团6200万股股权收益权转让给中融信托,转让款为3.7亿元。合同约定了中恒实业应在规定期限既2015年9月26日之前按约定的金额回购该股权收益权,逾期则中融信托有权处置该股权并优先受偿。

9月26日,中恒集团公告,目前上述借款即将到期,中恒实业对该笔借款无力偿还。依据相关协议,中融信托将有权对前述1.86亿股中恒集团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行使质押权。9月28日早间,经向上交所申请,公司股票暂停交易。

根据公告表述,9月28日,中恒实业通知上市公司,其已经接到中融信托书面通知,同意将回购期限延长至2016年3月26日。

浙富控股 转让梦响强音入股灿星文化

□本报记者 张玉洁

浙富控股9月28日晚公告,公司在拟转让梦响强音部分股权的同时,与灿星文化签署框架意向协议,公司拟在尽职调查完成后,投资认购灿星文化增资完成后的6%-10%股权。

公告显示,浙富控股于9月28日与上海民星文化传媒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其实际控制人田明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浙富控股向民星合伙出售浙富控股持有的梦响强音20%股权,转让总价款为45,800万元。在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浙富控股有权要求上海民星文化传媒或田明控制的其他企业在2015年12月31日之前以现金方式按不低于本次标的股权转让价格的定价原则(即不低于45,800万元)收购其持有的梦响强音剩余20%股权。

浙富控股表示,公司逐步出售梦响强音的股权并投资入股灿星文化,系公司根据投资标的的整合及证券化路径变化做出的主动积极的调整,有利于进一步提升未来公司投资收益的流动性。本次出售梦响强音20%的股权,将计入投资收益2987万元,扣除中介费用、过户费用等后预计将增加公司2015年1-9月的净利润2226万元。

资料显示,灿星文化主要从事电视节目制作业务,是《中国好声音》、《蒙面歌王》中国版等著名节目的制作方。梦响强音是其独家授权的制作和/或运营的影视节目的品牌管理开发运营、艺人经纪、衍生产品开发、现场演出、音频内容运营相关的公司,系灿星文化的下游公司。

股票代码:002449 股票简称:国星光电 公告编号:2015-061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于2015年10月8日以现场会议及网络投票的方式召开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已于2015年9月19日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公告《关于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现发布本次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召开时间

(1)现场召开时间:2015年10月8日(星期四)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10月7日至10月8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10月8日交易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10月7日下午15:00至2015年10月8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会议地点:佛山市禅城区华宝南路18号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南区中座一楼119会议室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股权登记日:2015年9月28日(星期一)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提名雷自合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审议上述议案时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会议出席人员

1、截止 2015年9月28日(星期一)下午 15:00 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股东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聘任律师及保荐机构代表。

四、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时间:2015 年9月29日(星期二上午 9:00—11:30,下午 14:00—17:00)

2、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进行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身份证、持股凭证进行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须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并请认真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一),以便登记确认,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以上资料须于登记时间截止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传真号码:0757-82100268。

3、登记地点: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华宝南路18号)。

信函登记地址: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通讯地址: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华宝南路18号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528000, 联系电话:0757-82109323。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具体说明如下:

(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449

2、投票简称:国星投票

3、投票时间:2015年10月8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4、在投票当日,"国星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以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具体如下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总议案		100.00
1	《关于提名雷自合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00

(3)"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对于不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对于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不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的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对于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股东输入的委托数量为其投向该候选人的票数。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应当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以下简称"服务密码")或者"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以下简称"数字证书")。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A、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身份证号"等信息,设置 6-8 位数字的服务密码;如注册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使用。

B、激活服务密码: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服务密码可在申报五分钟后成功激活。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1.00 元	4 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领,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

C、拥有多个深圳证券账户的投资者申请服务密码,应按不同账户分别申请服务密码。

(2)申请数字证书

投资者申请数字证书可向深圳证券数字证书认证中心(网址:http://ca.szse.cn)申请。申请数字证书咨询电话:0755-83666172/83668486,网络投票业务咨询电话:0755-83991022/83990728/83991192。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后进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1)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 择"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2)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 CA 证书登录;

(3)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3、投资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起止时间为2015年10月7日 15:00至2015 年10月8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股东应当通过其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A股股东应当通过A股股东账户投票;B股股东应当通过B股股东账户投票;优先股股东应当通过A股股东账户单独投票。股东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股份按A股、B股、优先股分类)股份数量总和。

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持有上市公司相同类别股份的,应当使用持有该上市公司相同类别股份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且投票后视为该股东拥有的所有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股份均已投出与上述投票相同意见的表决票。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分别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确认多个股东账户为同一股东持有的原则为,注册资料的"账户持有人名称"、"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均相同,股东账户注册资料以股权登记日为准。

2、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股东大会任一议案进行一次以上有效投票的,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按该股东所持相同类别股份数量计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总数。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对其他议案未进行有效投票的,视为弃权。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证券金融公司转融通担保证券账户、约定购回式交易专用证券账户等集合类账户持有人,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填报的受托股份数量计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总数;通过交易系统的投票,不视为有效投票。

3、对于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不视为有效投票。

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持有上市公司相同类别股份的,其所拥有的选举票数,按照该股东拥有的所有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股份数量合并计算。股东使用持有该上市公司相同类别股份的任一股东账户投票时,应当以其拥有的所有股东账户下全部相同类别股份对应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分别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记录的选举票数为准。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同一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和现场投票辅助系统中任意两种以上方式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六、其他事项

1、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和交通自理;

2、会议咨询: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华宝南路18号)

联系电话:0757-82109323,联系人:刘艾璨子。

七、备查文件

1、《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9月29日

附件一:

股东参会登记表

姓名:		电话:	
身份证号码:		电子邮件:	
股东账号:		地址:	
持股数量:		邮编:	

附件二:现场会议授权委托书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若委托人没有对表决权的行使方式做出具体指示,受托人可行使酌情裁量权,以其认为适当的方式投票赞成或反对某议案或弃权。

序号	议案	表决意见		
		赞成	反对	弃权
1	《关于提名雷自合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注:1、如欲投赞成票,请在"赞成"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对议案投反对票,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对议案投弃权票,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2、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3、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期限: 委托日期: